

# 浅析腐败心理的一般特征及防范

陈选华, 盛 创

(安徽工业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安徽 马鞍山 243002)

**摘 要:**腐败官员犯罪的心理特征一般包括由比较产生的失衡心理、欲壑难填的贪婪心理、赌博式的侥幸心理、晚节不保的补偿心理、公私不分的人情心理、沆瀣一气的从众心理等。对于腐败心理的防范既要重视制度建设, 也要注意社会风气整治还要关注个体心理变化。

**关键词:**腐败心理; 腐败行为; 防腐对策

**中图分类号:** D630.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9247(2016)04-0103-03

## On the General Characteristics and Precaution of Corruption Psychology

CHEN Xuan-hua, SHENG Chuang

(School of Marxism, Anhu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Ma'anshan 243002, Anhui, China)

**Abstract:** The psychological characteristics of corrupt officials generally include psychological unbalance caused by comparison with others, greedy psychology which is hard to meet, fluke mind of gambling, compensatory psychology, human psychology regardless of public and private, and the herd mentality. For the prevention of corruption, the government should pay attention to the construction of regulations, social morality remediation, and psychological changes of individual.

**Key words:** corruption psychology; corruption behavior; anti-corruption measures

改革进入深水区,反腐败是如今党和人民共同关注的热点。反腐败不仅要从小加强制度建设,严惩经济犯罪,改善社会风气这些外在方面入手;还要从关注公职人员腐败心理的产生、变化和发展这些内在方面入手;不仅要注意产生腐败的客观条件,还要关注产生腐败的主观条件。研究腐败犯罪分子的心理发展过程可以为解释腐败现象的产生提供科学依据,同时为党和国家防范腐败的产生建言献策;也可以及时发现公职人员的不良心理倾向,以便适时干预,治病救人。

### 一、腐败心理的一般特征

一些手中掌握公共权力的公务人员在腐败心理的作用下产生腐败的动机,遇到腐败机会犯罪的几率便会大大增加,最后变成党和人民深恶痛绝的蛀虫。

我们可以看到,同样握有重要公共权力的公职人员有的则恪尽职守不为所动,有的却迅速腐化,显然腐败动因是决定因素。没有多少公职人员在刚一上任就想着“我要狠狠的捞一笔”,这中间有一定过程:初识腐败,在“带路人”指引下对腐败行径从不以为然到见怪不怪;惶恐试探,内心的不健康需求在“钱、权、色”的诱惑下被激活,逐渐地开始被动参与腐败行为;主动参与,心中惶恐许久后发现一切“安然无恙”,遂胆量大起来,开始主动要求不合理的利益;最后疯狂,贪腐已经成为常事,一旦有需求没有得到满足便会耿耿于怀,在这种不平衡心理的作用下为满足自己的一己私欲甚至主动创造条件,直到东窗事发无法挽回。综合落马贪腐官员的表现和已有的研究,贪腐官员的心理特征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 (一)由比较产生的失衡心理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得到快速发展,很多人凭着自己的努力迅速地富了起来并积累了大量财富,住洋房开豪车也无可厚非。同时收入差距的进一步拉大同公职人员依旧有限的收入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极少数公职人员不再以政治地位和自我实现为满足,不甘心清贫的为官生活,转而贪污受贿攫取非法财富。看着别人灯红酒绿声色犬马,一个个吃香的喝辣的,自己还守着死工资过日子,“明明他们都不如我,为什么我还要受穷?”“别人有的我为什么不能有?”失衡心理的产生,使他们一步步由小腐发展到大腐,由暗腐发展到明腐。还有的则觉得自己升迁无望,要么贿赂领导要么心理逆反,自甘堕落,利用职权之便谋取不法利益。浙江省杭州市原副市长许迈永因钱多、房多、女人多被冠以绰号“许三多”,他在思想检查中曾这样写:“我看到与我打交道的老板,一个个都很富有,他们每年的利润有几千万元、上亿元,甚至更多。看着他们的财富迅速增长,我也存在着心态不平衡和眼红病,认为他们的能力也不比我强多少,凭什么有那么多财富?”<sup>[1]</sup>如果当时许迈永能够摆正心态及时悬崖勒马,后来的悲剧或许能够避免。

#### (二)欲壑难填的贪婪心理

贪婪是人性的弱点,更是贪腐分子的通病。在欲望的刺激下,表现出对“钱、权、色”的永不满足。贪婪心理的产生有着复杂的社会因素,其主要因素有以下几点:首先是政府的工资远远不能满足其个人不合理的欲望,为此大搞钱权交易、权色交易,以谋得上位。其次是把攫取财富当成一切工作的中心,相信有钱就能拥有一切,“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在他们心里再正

收稿日期:2016-04-27

作者简介:陈选华(1964-),男,广东兴宁人,安徽工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教授。

常不过。最后是包养一个或者更多“情妇”、“二奶”，色欲极限膨胀。贪婪往往使得他们越陷越深，没有尽头。2014年12月9日，被媒体称为“广州最大贪官”的广州市国营白云农工商联合公司经理张新华被判处死刑立即执行。法院认定其贪污2.84亿余元；受贿金额高达6130万元人民币、4259万港币。<sup>[2]</sup>这样巨额的财富他们一辈子都花不完，欲望的大门一旦打开就再难关上了。

### (三) 赌博式的侥幸心理

马克思说，有100%的利润，就会使人不顾一切法律；有300%的利润，就会使人不怕犯罪，甚至不怕绞首的危险。侥幸心理也是腐败分子的普遍心理特征之一，有些贪官借手中的公共权力获得的利润何止300%。这就足以解释何以那么多公职人员不计后果前腐后继，“抓不到我就赚了，抓到了算我倒霉”。他们自信手法高明隐蔽得又好，事情做得滴水不漏，即使被组织查到了也是法不责众，“我死不承认，你没证据又能奈我何”。许多腐败分子在首次腐败“尝到甜头”后便会使原有的侥幸心理得到加强，以至于再次腐败，最后形成恶性循环。2010年9月29日，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原区委书记王玉良因受贿行贿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9年。王玉良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道：“当时心存这种侥幸心理，我收了下属的钱，也给领导送了，我想只要领导不垮台，自己不会有什么事情的。”<sup>[3]</sup>

### (四) 晚节不保的补偿心理

补偿心理是一种心理适应机制，个体在适应社会的过程中总有一些偏差，为求得到补偿。通俗地讲，就是对自己某些方面的付出和缺失要求一定的补偿。一些公职人员认为自己多年辛苦经营，为自己做点事情也没什么，尤其是一些即将退居二线的老同志想最后捞一把补偿一下自己。1996年“烟草大王”褚时健因大肆贪污受贿，为他人批烟谋利被逮捕。1999年1月9日褚时健被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他在谈到他当时的心态时毫不隐讳地说：“我辛苦了一辈子，不能就这样交权。我得为自己的将来想想，不能白苦。”还有人为“跑官”付出过一些“努力”，因此在后来的权力运行中也为找到自己找到一些补偿，贪污腐败便理所当然了。

### (五) 公私不分的人情心理

这种心理往往使腐败分子更容易原谅自己，因为自己是被动受贿的。亲戚、朋友、或者下属有求于自己都愿意“有所表示”，自己觉得盛情难却，不能伤了感情，失了和气。许多腐败分子便是从这些小恩小惠中日积月累最后习以为常，这就如同温水煮青蛙，使得他们对实际情况的逐步恶化没有清醒的认识，最后酿成恶果。还有些腐败分子则是以地方和单位为幌子，以为做一点越轨的事情也无关紧要，再说为的又不是自己一个人更不会有人追究下来。他们利用公款对上级领导“百般体贴又请又送”，表面是单位联谊牵线搭桥，实则变相行贿为自己的升迁做铺垫。

### (六) 沆瀣一气的从众心理

从众心理是指个人受到外界人群行为的影响，而

在自己的知觉、判断、认识上表现出符合于公众舆论或多数人的行为方式，通俗地说就是“随大流”。拥有这种心理特征的贪腐分子往往是一个群体，腐败行为常常出于“集体决策”，心里的声音是“要死大家一起死”。他们由此上下一气组成攻守同盟，甚至妄图抵制组织对他们的调查。“山西窝案”就是一个很典型的例子：据《中国新闻周刊》根据公开资料所做的统计，十八大后，山西省共有26名厅级以上(包括副厅级)官员被调查，其中包括4名省部级官员。26这个数字，只是统计了被官方或媒体通报了名字的违纪、违法官员，而实际上有些官员受到查处但没有公布名字和身份，因此实际数字会更大。<sup>[4]</sup>

## 二、腐败心理的成因分析

腐败心理的产生有着多方面的因素，这些因素既有主观方面的也有客观方面的。分析腐败心理产生的原因是十分必要的，因为只有清楚了腐败心理产生的原因，国家在反腐败工作中才好对症下药，消灭腐败于萌芽之中。

### (一) 腐败心理产生的客观原因

第一，公共权力的运作不够规范，不够公开透明，使得官员在权力运作中容易为自己谋得利益。手里拥有了公共权力便增大了滑向腐败的危险。

第二，缺少必要的监督机制，这让一些人有可能滥用自己手中的权力。权力没有受到必要的监督不仅容易诱发腐败还有可能让贪腐分子逃脱法律的制裁。

第三，法制教育的形式单一不够多样化，没有达到理想的效果，不足以震慑贪腐分子。他们感觉法制教育不过是形式，不能以一种如临深渊的态度来对待，对腐败的后果不能有警醒的认识。

第四，受传统文化里一些负面因素的影响，如“马无夜草不肥，人无横财不富”的说法就反映了一些人不劳而获的心理。传统文化中的糟粕与如今社会上的一些不良风气如利己主义相结合，给人一种人人都是这样的错觉。

第五，社会舆论的误导，只关注别人财富的多少而忽视别人勤劳致富的过程，在由此激发的攀比心理的怂恿下一些公务人员也借职务之便为自己谋取不正当利益。

第六，收入差距的拉大，这主要包括公务员群体同其他行业之间的收入差距的拉大以及公务员群体内收入差距的拉大，如同工不同酬现象。收入差距直接造成公务人员心理的不平衡，如不能正确及时调整便有可能通过贪腐来补偿自己。

第七，受日常生活中人情世故的影响，利用手中的权力帮助亲戚、朋友、领导或曾对自己有过恩惠的人谋取利益。这是典型的公权私用现象，以为自己只是替人帮个忙而已不算是腐败。

第八，家庭遭受大病或偶发事故等重大变故导致的公务人员家庭经济状况恶化。在现有资源不能满足需要的前提下，为使自己走出经济困境而利用手中的公权力来为自己谋取不法的利益，以至于后来经济状况

变好了也不知收手。

## (二)腐败心理产生的主观原因

首先一些公务人员对个人放松了思想警惕,动摇了理想信念,不能自觉抵制外界的不良诱惑。慢慢开始持有错误的价值观念,认为世上的东西自己都可以拥有,人生就是不停地捞取便宜。其次法律意识淡薄,没有充分考虑腐败行为可能导致的恶劣后果;同时规范意识欠缺使得对于权力的运行在头脑中没有一个正确的规范,权力不能公开透明的运行。其三是受社会上不良风气的影响,把财富的多少当成个人成功的唯一标准或重要标准。只有谋取利益才能求得安慰,在这种情境下屡次伸出黑手没有被捉到,行为得到了强化,“成功过关”的次数越多贪欲便越大。其四,贪腐人员把贪腐行为当成低风险高收益的投资,认为腐败的成本很低自己被查到的概率不大。最后,为了符合周围的人的舆论和行为进入“圈子”,而参与周围的公务人员的贪腐行为,这是个人的从众心理。

## 三、对腐败心理的防范

对于腐败心理的防范既要重视制度建设,也要注意社会风气整治,还要关注个体心理变化。从腐败心理产生的物质基础、内在动因、外在诱因三个方面入手,消除腐败滋生的土壤。

### (一)制度建设和体制革新

完善监督体制,规范权力运行,扩宽监督渠道,把已经制定好的规定和制度落到实处,如《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党政干部离任审计制度》、《处级以上干部财产申报制度》等。尽可能地保证权力在公众的视野下公正、透明、规范地运行。

尽可能减少政府机关中一些不必要的管理权、审批权和分配权,尽可能地压缩权力寻租的空间。节省行政资源,专事专办,取消不必要的办事流程,让政府轻松、群众省事。加快国企改革,建立起真正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尽可能地减少因制度和管理的漏洞给国家带来的损失。

完善分配制度,提高最低工资,限制过高工资,控制收入差距;鼓励合法投资及技术发明,如邀请专业人员到单位做理财讲座;健全激励机制,提倡通过诚实劳动来提高收入,适当提高公务员工资待遇和福利保障。尽可能避免因收入差距带来的心理失衡,减少社会不稳定因素。

### (二)社会风气的整治

腐败的蔓延与社会风气有着密切的关系,良好的社会风气下人人昂扬向上,恶劣的社会风气下则容易使人心堕落。所以,净化社会风气也是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

首先是净化政治风气,要加大腐败的惩治力度,利用法律的严格要求和所规定的严厉后果提高腐败犯罪的成本,起到法律的惩治作用和教育作用。

其次是净化社会上流行的小市民习气,如享乐主义、拜金主义以及利己主义。对此必须紧抓教育,努力提升群众思想文化素质;媒体要禁止低俗炒作,规范舆论引导;建立健全个人行为监督惩戒体系,让平时损坏社会公德的人无所遁形。

### (三)加强法制教育

法制教育不能停留在简单法制宣传上,应尽可能多地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教育,如组织官员到法庭听审落马腐败分子,到关押腐败分子的监狱参观或现场听腐败分子做忏悔报告。

反腐是一场人民战争,必须放手发动群众,让贪腐官员陷入人民群众的巨大包围圈之中。

### (四)建立健全心理干预机制

客观的制度建设只能让部分想腐败的官员做到不敢腐败,在以上基础上的良好社会风气能使人不想腐败,个体的健全人格和健康心理则能使人拒绝腐败。因此需要建立起一套官员心理评价机制,对公职人员的心理健康予以重视。我国政府在录用公务员时也有相关的心理测试,只是和发达国家相比较还有一定差距。

首先,我们需要一套健全的心理测评系统,用以分离出对财富要求过高、心理过于极端或意志过于薄弱等人格不够健全的人员,组织根据不同人格予以分配合适的岗位。

其次,要像定期身体检查一样对公务人员进行心理测试,并建立起心理档案。通过定期心理测试能够及时发现个体存在的心理问题,由专业的心理医生予以疏导。对测试中发现的有腐败心理倾向的人员重点关注,防患于未然。

再次,将心理健康状况纳入到干部考核当中,让心理健康状况成为干部选拔任用的一个必要指标,倒逼干部自觉、有效地提高自我人格修养。

## 四、结语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看到,反腐败工作并非一朝一夕所能完成,尤其防止腐败心理的产生更有它的长期性与艰巨性,我们也要做好打一场持久战的心理准备。

### 参考文献:

- [1]江南.杭州市原副市长许迈永在反思自己犯罪原因时说——“对一次次举报我都存在严重的侥幸心理”[N].检察日报,2011-09-06(6).
- [2]郭芳,董显苹.贪官贪多少该判死刑?[J].中国经济周刊,2015(2):28-31.
- [3]刘源源,刘曦.原赤峰市松山区委书记王玉良因受贿一审被判9年[EB/OL].(2010-09-29).<http://fanfu.people.com.cn/GB/12867992.html>.
- [4]韩永.山西官场:当腐败成为窝案[J].(2014-07-15).<http://editor.inewsweek.cn/detail-520.html>.

(责任编辑 汪道友)